

大连市环境保护局

关于大连泉水河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提标改造 工程项目竣工（噪声、固体废物污染 防治设施）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大连东达水务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大连泉水河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提标改造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》收悉，经对其中噪声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相关内容审查，并结合现场核查情况，现作出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大连泉水河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噪声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合格。

二、大连泉水河污水处理厂（一期）提标改造工程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合格。

大连市环境保护局

2018年1月26日


